

附件 4:

东北师范大学同行专家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方式说明

“同行专家课堂教学质量评价”由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组织同行专家在每学期内进行。申请教师须在规定时间内，通过所在学院（部）向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提出评价申请。方式一般为“随堂听课评价”。**申报当年无本科课程的教师**，可选择“录像课评价”或“微课教学与答辩评价”的方式进行评价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随堂听课评价

同行专家登录“东北师范大学教师教学评价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评价系统”），根据申报教师填写的课程信息，选择相近专业课程、时间进入课堂听课。根据《东北师范大学本科课堂教学质量指导性标准》《东北师范大学本科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（同行专家用）》对任课教师进行教学评价。申报教师可通过“评价系统”查看待评课程的具体时间。评课活动结束后，可登录“评价系统”查询成绩并打印。

二、录像课评价

教师在规定时间内，自行录制 40-50 分钟的真实课堂教学视频。片头须呈现“授课教师姓名”“课程名称”“使用教材”“授课对象”等授课信息；格式为 MP4；标准清晰画质，720*576 以上像素。DVD 光盘刻录，光盘上标明“学院”“姓

名”“教师工号”“课程名称”，报至教师教学发展中心。中心组织同行专家集中评价。

三、微课教学答辩评价

由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统一组织，确定并公布集中评价时间，邀请同行专家对申报教师逐一评价。微课教学答辩由以下步骤组成：教师向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提交教案（5份），教师围绕某个知识点或教学环节，合理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讲授12分钟的微课，同行专家进行点评与提问，教师现场答辩8分钟。

教师教学发展中心

2016年4月20日